

证券代码：430301

证券简称：倚天股份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海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,981,25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1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068,89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1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981,2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981,2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981,2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981,2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981,2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981,25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981,25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决定继续聘请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, 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服务。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1,981,254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2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, 经过内部研究讨论, 编制了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,730,694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吴海峰回避了本次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宝盈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罗联军、李欣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(二) 《北京市宝盈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倚天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25日